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 年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预算公开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十一、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
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
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
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
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
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
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
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
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
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
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4 年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贯彻落实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规划和政策措施。负责本区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休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负责本区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协调扶持退役军人和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贯彻落实退役军人特殊保障政策和措施。组织落实本区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贯彻落实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机构的规划政策。承担本区拥军优属工作，负责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和军属优待、抚恤工作。组织指导拥军优属活动，负责本区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负责优抚对象的抚恤，指导优抚事业单位的管理，承担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贯彻落实退役军人相关法律和政策措施，组织开展本区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1 个处室，分别是：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编制数 9 人，实有人数 9 人，其中：在职 9 人，增加 0 人；退休 0 人，增加 0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6372.1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372.10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2836.85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3535.2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55.71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183.61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183.61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83.6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转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 入 总 计	6555.71	支 出 总 计	6555.71

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55.71	6,372.10	2,836.85	3,535.25							183.61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19	16.19	16.1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19	16.19	16.19									
208	08		抚恤	4,179.25	4,091.14	1,879.04	2,212.1							88.11	
208	08	01	死亡抚恤	1,562.22	1,562.22	1,562.22									
208	08	02	伤残抚恤	1,591.78	1,504.73		1,504.73							87.05	
208	08	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276.27	275.37		275.37							0.90	
208	08	05	义务兵优待	601.80	601.80	169.80	432.00								
208	08	99	其他优抚支出	147.18	147.02	147.02								0.16	
208	09		退役安置	2,211.30	2,115.80	792.64	1,323.16							95.50	
208	09	01	退役士兵安置	523.88	506.64	506.64								17.24	
208	09	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895.96	895.90		895.90							0.06	
208	09	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10.55										10.55	
208	09	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780.91	713.26	286.00	427.26							67.65	
208	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48.97	148.97	148.97									
208	28	01	行政运行	148.97	148.97	148.97									
			合 计	6,555.71	6,372.10	2,836.85	3,535.25							183.61	

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6,555.71	165.16	6,390.55
208	05		16.19	16.19	
208	05	05	16.19	16.19	
208	08		4,179.25		4,179.25
208	08	01	1,562.22		1,562.22
208	08	02	1,591.78		1,591.78
208	08	03	276.27		276.27
208	08	05	601.80		601.80
208	08	99	147.18		147.18
208	09		2,211.30		2,211.30
208	09	01	523.88		523.88
208	09	02	895.96		895.96
208	09	04	10.55		10.55
208	09	05	780.91		780.91
208	28		148.97	148.97	
208	28	01	148.97	148.97	
			6,555.71	165.16	6,390.55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6372.1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6372.10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6372.10	6372.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 入 总 计	6372.10	支 出 总 计	6372.10	6372.1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6,372.10	165.16	6,206.94
208	05		16.19	16.19	
208	05	05	16.19	16.19	
208	08		4,091.14		4,091.14
208	08	01	1,562.22		1,562.22
208	08	02	1,504.73		1,504.73
208	08	03	275.37		275.37
208	08	05	601.80		601.80
208	08	99	147.02		147.02
208	09		2,115.80		2,115.80
208	09	01	506.64		506.64
208	09	02	895.90		895.90
208	09	05	713.26		713.26
208	28		148.97	148.97	
208	28	01	148.97	148.97	
			合 计	6372.10	165.16
					6,206.93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7.20	157.20	
301	01	基本工资	42.05	42.05	
301	02	津贴补贴	34.44	34.44	
301	03	奖金	33.94	33.94	
301	07	绩效工资	4.74	4.74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19	16.19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02	10.02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02	2.02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7	0.47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3.33	13.3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96		7.96
302	01	办公费	0.59		0.59
302	05	水费	0.16		0.16
302	06	电费	0.29		0.29
302	07	邮电费	0.51		0.51
302	11	差旅费	1.20		1.20
302	13	维修（护）费	0.03		0.03
302	16	培训费	0.63		0.63
302	18	专用材料费	0.05		0.05
302	28	工会经费	0.84		0.84
302	29	福利费	1.93		1.93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3		1.73
		合 计	157.20	157.20	7.96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建）	资本性支出	企业补助（基建）	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06.93			6,206.93							
208	08		抚恤		4,091.14			4,091.14							
208	08	01	死亡抚恤	死亡抚恤金	1,562.22			1,562.22							
208	08	02	伤残抚恤	乌财社【2023】223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第一批】【直达资金】的通知	1,504.73			1,504.73							
208	08	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乌财社【2023】274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自治区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直达资金】的通知	275.37			275.37							
208	08	05	义务兵优待	大学生入伍奖励金（退役安置）	66.24			66.24							
208	08	05	义务兵优待	乌财社【2023】222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第二批】的通知	432.00			432.00							
208	08	05	义务兵优待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	103.56			103.56							
208	08	09	其他优抚支出	优抚补助	147.02			147.02							

208	09		退役安置		2,115.80			2,115.80							
208	09	01	退役士兵安置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金（退役安置）	506.64			506.64							
208	09	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乌财社【2023】221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退役安置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895.90			895.90							
208	09	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乌财社【2023】261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自治区部分军队复员干部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2.16			2.16							
208	09	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乌财社【2023】264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部分企业军队转业干部生活困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338.10			338.10							
208	09	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乌财社【2023】273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军队转业干部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87.00			87.00							
208	09	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无军籍职工工资	286.00			286.00							
				合 计	6,206.93			6,206.93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备注：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备注：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备注：2024 年没有使用“三公”经费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总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乌财社 2022[404]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军队转业干部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30.85	30.85			30.85				
乌财社 2022[408]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部分军队复员干部补助经费的通知	0.90	0.90			0.90				
乌财社 2022[415]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36.80	36.80			36.80				
乌财社[2023]61 号关于下达 2022 年度大学生入伍奖励金预算的通知	17.24	17.24			17.24				
乌财社[2023]51 号关于下达 2022 年部分残疾军人护理费预算的通知	1.34	1.34			1.34				
乌财社[2023]73 号关于下达 2023 年军队无军籍退休职工津贴补贴预算的通知	0.06	0.06			0.06				
乌财社[2023]158 号关于下达 2023 年度大学入伍奖励金预算的通知	0.16	0.16			0.16				
乌财社[2023]184 号关于下达 2023 年度部分残疾军人护理费预算的通知	21.92	21.92			21.92				
乌财社[2023]206 号关于下达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第三批[直达资金]的通知	63.78	63.78			63.78				
乌财社【2023】202 号关于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退役安置补助经费预算（第三批）的通知	10.55	10.55			10.55				
合 计	183.61	183.61			183.61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6555.71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6372.10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183.61 万元。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55.71 万元。

二、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收入预算 6555.71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2836.85 万元，占 43.27%，比上年预算增加 1541.31 万元，增长 118.97%，主要原因是优抚人员补助支出增加；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3535.25 万元，占 53.93%，比上年预算增加 611.79 万元，增长 20.93%，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优抚对象补助资金、退役安置补助资金、军转干部补助经费的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财政拨款结转 183.61 万元，占 2.80%，比上年预算减少 275.95 万元，下降 60.05%，主要原因是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支付率提升结转金额下降；

三、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支出预算 6555.71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65.16 万元，占 2.52%，比上年预算增加 8.28 万元，增长 5.28%，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增资。

项目支出 6390.55 万元，占 97.48%，比上年预算增加 1868.87 万元，增长 41.33 %，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优抚对象补助资金、退役安置补助资金、军转干部补助经费的支出。

四、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6372.10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372.10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72.10 万元，主要用于日常运行及业务经费支出。

五、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6372.1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5.1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8.28 万元，增长 5.28 %。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增资。

项目支出 6206.9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144.81 万元，增长 52.80%。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优抚对象补助资金、退役安置补助资金、军转干部补助经费的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6372.10 万元，占 100%。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6.1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4 万元，增长 6.86%，主要原因是机关养老缴费基数上调，支出增大。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562.2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562.22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以前年度的死亡抚恤金因疫情原因耽误，于今年计划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伤残抚恤（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504.73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44.87 万元，下降 2.90%，主要原因是受补助人数变化导致支出减少。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项）：2024 年预算数为 275.3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75.37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提前下达复员干部补助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义务兵优待（项）：2024 年预算数为 601.8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01.8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提前下达义务兵优待金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导致预算增加。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47.0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44.86 万元，增长 6706.4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提前下达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导致预算增加。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安置（项）：2024 年预算数为 506.6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733.92 万元，下降 59.16%，主要原因是用于受补助人数变化导致支出减少。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士兵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项）：2024 年预算数为 895.9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895.9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提前下达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导致本年度预算增加。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士兵安置（款）军队转业干部安置（项）：2024 年预算数为 713.2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73.26 万元，增长 1683.1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提前下达军队转业干部安置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导致预算增加。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48.9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7.24 万元，增长 5.11%，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增资。

六、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65.1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57.2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42.05 万元、津贴补贴 34.44 万元、奖金 33.94 万元、绩效工资 4.74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19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02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02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7 万元、住房公积金 13.33 万元。

公用经费 7.9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0.59 万元、水费 0.16 万元、电费 0.29 万元、邮电费 0.51 万元、差旅费 1.20 万元、维修（护）费 0.03 万元、培训费 0.63 万元、专用材料费 0.05 万元、工会经费 0.84 万元、福利费 1.93 万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3 万元。

七、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1. 项目名称：抚恤补助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新退役军人发（2020）13 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4195.58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优抚对象补助经费 4195.58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2024 年 12 月

资金来源：财政拨款

补贴人数：765 人

补贴标准：按照国务院、中央军事委员会修改《军人优抚》条例核定

补贴范围：烈士和因公牺牲军人

补贴方式：打卡

发放程序：由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打卡发放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优抚对象、义务兵

2. 项目名称：退役安置补助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新民发【2016】95 号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发放管理办法》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2194.97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退役士兵安置 2194.97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2024 年 12 月

资金来源：财政拨款

补贴人数：2098 人

补贴标准：按政策要求进行补贴

补贴范围：新市区各驻区部队

补贴方式：打卡

发放程序：由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打卡发放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新市区退役士兵、复员干部、无军籍退休职工

八、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主要原因是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主要原因是未安排预算；公务接待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未安排预算。

十一、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 183.61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183.61 万元，其中：

1. 乌财社 2022[404]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军

队转业干部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项目）30.85 万元，主要用于：军队转业干部补助支出。

2. 乌财社 2022[408]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部分军队复员干部补助经费的通知（项目）0.90 万元，主要用于：军队复员干部补助支出。

3. 乌财社 2022[415]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项目）36.80 万元，主要用于：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支出。

4. 乌财社[2023]61 号关于下达 2022 年度大学生入伍奖励金预算的通知（项目）17.24 万元，主要用于：大学生入伍奖励金支出。

5. 乌财社[2023]51 号关于下达 2022 年部分残疾军人护理费预算的通知（项目）1.34 万元，主要用于：残疾军人护理费支出。

6. 乌财社[2023]73 号关于下达 2023 年军队无军籍退休职工津贴补贴预算的通知（项目）0.06 万元，主要用于：无军籍退休职工津贴补贴支出。

7. 乌财社[2023]158 号关于下达 2023 年度大学入伍奖励金预算的通知（项目）0.16 万元，主要用于：大学生入伍奖励金。

8. 乌财社[2023]184 号关于下达 2023 年度部分残疾军人护理费预算的通知（项目）21.92 万元，主要用于：残疾军人护理费支出。

9. 乌财社[2023]206 号关于下达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第三批[直达资金]的通知（项目）63.78 万元，主要用于：优抚对象补助支出。

10. 乌财社【2023】202 号关于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退役安置补助经费预算（第三批）的通知（项目）10.55 万元，主要用于：退役安置补助支出。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7.9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63 万元，下降 17%。主要原因是工会经费、培训费、福利费预算支出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政府采购预算 1.7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71 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2024 年，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71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4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

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0 平方米, 价值 0 万元。
2. 车辆 0 辆, 价值 0 万元; 其中: 一般公务用车 0 辆, 价值 0 万元; 执法执勤用车 0 辆, 价值 0 万元; 其他车辆 0 辆, 价值 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5.824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54.2525 万元。

部门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部门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4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 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4 年, 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 涉及金额 6555.71 万元; 当年财政拨款项目 2 个, 涉及预算金额 6206.93 万元(项目绩效目标表中包含上年结转项目 183.61 万元, 已对项目合并, 绩效目标无法分开); 当年非财政拨款项目 0 个, 涉及预算金额 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部门名称（盖章）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部门联系人		刘燕聪		联系电话：	6612253
年度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拟定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政策并组织实施，发挥退役军人作用；负责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组织指导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组织指导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和抚恤工作；组织指导拥军优属工作；负责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纪念活动等工作；指导并监督检查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 年度绩效目标： 在区委、管委会、区政府的正确领导和上级部门的关心支持下，全面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自治区、市委、区委全会精神 and 各项部署要求。进一步加强服务保障体系规范化建设，筑牢服务退役军人最后一公里。加强政策宣传教育，突出对退役军人的思想政治引领，落实落细政策，做好优抚对象待遇保障和无军籍退休职工服务保障工作；同时切实做好退役军人维护合法权益工作。积极推进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建设；落实政策，做好军转安置工作。拓宽渠道，做好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工作；积极推进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建设，开展春节、八一慰问活动。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安排	0	
			本级安排	6555.71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年度登记人数	=1660 人	工作总结	25
		发放优抚对象补助人数	≥765 人	工作计划	20
		开展走访慰问送温暖活动次数	=2 次	工作计划	15
		组织开展节日慰问活动次数	≥2 次	工作计划	10
	质量指标	各项补助发放到位率	≥90%	工作计划	2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名称		抚恤补助经费			项目负责人		李二虎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4195.58	其中：财政拨款	4195.58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为保障优抚对象和义务兵的生活水平，解决生活问题，保障各类优抚对象和义务兵抚恤补助标准和优待金及时发放到位，我局发放补助经费 4195.58 万元，其中发放 765 名优抚对象补助经费 4008.38 万元，补助标准为每人每年 5.24 万元；发放义务兵家庭优待金 350 人 103.56 万元、补助标准每人每年 3000 元；发放大学生入伍奖励金 110 人 83.64 万元、补助标准每人每年 0.76 万元，通过项目实施，有效促进社会公平，切实维护全区优抚对象及义务兵的生活权益，充分发挥了拥军优属的光荣传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抚恤人数	≥765人	计划标准	757 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人数	≥350人	计划标准	589 人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大学生入伍奖励金人数	≥110人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质量指标	经费保障率	=100%	计划标准	95.5%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95.5%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优抚对象人均补助标准	≤5.23万元	计划标准	5.82 万元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人均补助标准	≤0.29万元	计划标准	0.88 万元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大学生入伍奖励金人均补助标准	≤0.76万元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优抚对象和义务兵生活困难问题	有效	自定义	有效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和义务兵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100%	1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名称		退役安置补助经费			项目负责人		李二虎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194.97	其中：财政拨款	2194.97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退役士兵安置条例》并结合退役士兵申请自主就业人数情况，发放补助资金，保障退役士兵的社会保障、住房保障和生活困难救助，保障军队转业干部生活质量，无军籍退休职工生活保障，我局计划发放退役安置补助 2194.97 万元，其中发放无军籍退休职工 157 人工资 1181.96 万元、补助标准为每人每年 7.52 万元；发放复员干部 9 人生活补助 3.06 万元、补助标准为每人每年 0.34 万元；发放军队转业干部 1660 人 455.95 万元，补助标准为每人每年 0.27 万元；发放企业军转干部 125 人 36.8 万元、补助标准为每人每年 0.29 万元；发放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 147 人 517.2 万元、补助标准为每人每年 3.51 万元 通过项目的实施，提升退役士兵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抚恤人数	≥765人	计划标准	757 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人数	≥350人	计划标准	589 人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大学生入伍奖励金人数	≥110人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质量指标	经费保障率	=100%	计划标准	95.5%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95.5%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经济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优抚对象人均补助标准	≤5.23万元	计划标准	5.82万元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人均补助标准	≤0.29万元	计划标准	0.88万元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大学生入伍奖励金人均补助标准	≤0.76万元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优抚对象和义务兵生活困难问题	有效	自定义	有效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和义务兵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绩效目标表已对项目进行合并，其中包含上年结转项目 10 个，涉及资金 183.61 万元，具体为：

1. 乌财社 2022[404]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军队转业干部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项目）30.85 万元，主要用于：军队转业干部补助支出。

2. 乌财社 2022[408]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部分军队复员干部补助经费的通知（项目）0.90 万元，主要用于：军队复员干部补助支出。

3. 乌财社 2022[415]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项目）36.80 万元，主要用于：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支出。

4. 乌财社[2023]61 号关于下达 2022 年度大学生入伍奖励金预算的通知（项目）17.24 万元，主要用于：大学生入伍奖励金支出。

5. 乌财社[2023]51 号关于下达 2022 年部分残疾军人护理费预算的通知（项目）1.34 万元，主要用于：残疾军人护理费支出。

6. 乌财社[2023]73 号关于下达 2023 年军队无军籍退休职工津贴补贴预算的通知（项目）0.06 万元，主要用于：无军籍退休职工津贴补贴支出。

7. 乌财社[2023]158 号关于下达 2023 年度大学入伍奖励金预算的通知（项目）0.16 万元，主要用于：大学生入伍奖

励金。

8. 乌财社[2023]184 号关于下达 2023 年度部分残疾军人护理费预算的通知（项目）21.92 万元，主要用于：残疾军人护理费支出。

9. 乌财社[2023]206 号关于下达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第三批[直达资金]的通知（项目）63.78 万元，主要用于：优抚对象补助支出。

10. 乌财社【2023】202 号关于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退役安置补助经费预算（第三批）的通知（项目）10.55 万元，主要用于：退役安置补助支出。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

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基本建设支出中安排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用于公务用车购置的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
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年2月1日